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航道管理局文件

宁道安全〔2019〕42号

关于印发《南宁航道管理局 2019 年 防汛抗旱和防御台风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各直属单位：

现将《南宁航道管理局 2019 年防汛抗旱和防御台风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南宁航道管理局 2019 年 防汛抗旱和防御台风工作实施方案

为切实做好 2019 年度防汛抗旱和防御台风工作，保障我局辖区航道基础设施、船舶、机械等设施设备及人员安全度汛，根据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北部湾港口管理局的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为进一步加强对防汛抗旱和防御台风工作组织领导，局成立防汛抗旱和防御台风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局防汛领导小组）。局防汛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苏永杰 胡日金

副组长：潘明岩 叶东燕 庞学毅

成 员：雷 钧 农余东 潘新树 黄国军 陈树昌

兰玉辉 陆炳元 邓家铃 陆继全 左华成

韦吉麟 黄 宛 覃绍伟 凌子腾 王一丰

周秋生

局防汛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设备（安全）管理科（以下简称局防汛办），承担全局防汛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负责防汛抗旱和防御台风的组织、指挥、协调工作。

局防汛办主任：雷 钧（兼）

副主任：农余东（兼）

二、工作要求

各单位要按照上级对防汛抗旱和防御台风工作的总体部署和单位职责，超前谋划、精心部署、明确责任、狠抓落实，确保责任到位、组织到位、部署到位、检查到位，落实到位，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一要措施早落实，提前做好防汛抗旱和防御台风的各项准备工作，牢牢把握防汛抗旱和防御台风工作主动权。二要隐患早整治，结合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深挖细查当前辖区防汛防台安全工作存在的问题，做到早排查早整治。三要以预防为主，构建隐患排查治理和风险源识别管控双重预防机制，抓住关键环节采取有效预防措施，防范安全事故发生。四要依法防洪，加强辖区航道防汛抗旱和防御台风管理，不断提高应急保障能力和通航服务水平。五要团结协作，服从统一指挥与协调配合，形成防汛抗旱工作合力。

三、工作内容

（一）统一思想认识， 落实防汛责任

防汛抗旱和防御台风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各单位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重要指示，强化“红线意识”，坚守“底线思维”，坚持“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方针，充分认识极端天气条件对防汛工作带来的挑战，立足于防大汛、抗大灾，提前筹划、积极应对，修订完善各类方案预案，制定有针对性的工

作措施，细化实化各项防汛准备工作，做到周密部署，准备充分，确保责任、预案、人员、物资等各项防汛抗旱和防台风措施落实到位。

（二）突出工作重点，加强排查整治

各单位要结合气象部门分析研判形势，利用汛期来临前的有限时间，认真组织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防汛抗旱和防台风工作检查，重点关注防汛抗旱和防御台风薄弱环节，对所辖航段助航设施及标志标灯、办公及生活区域、站房库房、泊船锚地等易受灾害影响的区域和可能出现险情的地方，进行深入细致排查，对排查中发现的隐患及时或限时整改；同时加强防雷设施、工作船舶、公务车辆的自检自查和维护保养。将重点做好事后处置向强化事前预防转变，为安全度汛打下坚实基础。

（三）履行行业监管，强化水上巡查

各单位要组织对辖区航道及航道设施、通航建筑物进行全面检查，加强水上巡航及对重点水域监管，以排查治理易由台风和汛（旱）情引发事故灾情的隐患为重点，加大对辖区航标、标牌及沿线驳岸等的巡航检查，发现险情及时维护；各单位要对管辖区域内助航设施进行全面检查和维护，并根据水位变化及时调整水上浮标标位，水情复杂航段适时增设助航标志，确保航标在汛期内性能良好，工作正常，同时加强对过船设施维护、监控，确保航道安全畅通。

(四) 修订完善预案，做好应急准备

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强汛期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组织开展针对性的应急预案修订、培训和演练，做好各项应急准备，切实做到储备充足、经费保障。在接到险情报告时，要立即按照预案启动应急响应，局航道应急抢险救援队伍要顾全大局，服从调度，相互配合，积极开展抢险救援工作，做好航道应急抢通以及助航设施、设备的抢修恢复工作，做好水上人员、船舶、设施搜救和船舶污染的清除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加强与相关部门及单位的横向联系，进一步完善应急协调联动和快速反应机制，共同保障辖区水上交通安全。

(五) 强化预防预警，严格汛息报送

各单位、各部门要通力协作，密切关注汛（旱）情和台风等极端天气变化动向，强化预报预警，及时通告预警信息，提前做好防灾救灾准备工作，根据预警信息必要时提前组织转移物资，及时疏散及妥善安置人员，提前做好水上船舶、机械设施等的避风、排险加固工作，妥善做好突发事件处置工作，防止海损事故发生，避免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失。

根据实际，各单位要做好汛期值班安排，明确带班领导、值班人员、值班电话、值班人员手机及传真号码。值班期间，值班领导亲自带班值班，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不得脱岗、离岗，必须保持通讯工具 24 小时畅通。各单位要严格按照预案及相关规

定，做好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工作，杜绝迟报、误报、漏报、瞒报事件的发生。

请各单位将本单位防汛应急预案及汛期值班表于2019年5月6日前OA报送至局安委办，联系人及电话：王洁滨，0771-4841873；传真：0771-4821903。

南宁航道管理局2019年度防汛防台值班表另行通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本局各位领导。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航道管理局办公室

2019年4月28日印发